



物联网字〔2013〕21号

二、申报条件
申报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
1. 申报企业须为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2. 申报企业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3. 申报企业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三、申报程序
1. 申报企业须填写《2013 中国物流信息化优秀应用企业申报表》和《2013 中国物流信息化优秀服务提供商申报表》。
2. 申报企业须将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报送至申报单位。
3. 申报单位须将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工业和信息化部。

四、评审标准
1. 申报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
（1）申报企业须为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2）申报企业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3）申报企业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2. 申报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
（1）申报企业须为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2）申报企业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3）申报企业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五、评审流程
1. 申报企业须填写《2013 中国物流信息化优秀应用企业申报表》和《2013 中国物流信息化优秀服务提供商申报表》。
2. 申报企业须将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报送至申报单位。
3. 申报单位须将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工业和信息化部。

（四）评审委员会评审

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最后确定十家“2013 中国物流信息化优秀应用企业”和十家“2013 中国物流信息化优秀服务提供商”。

（五）奖励和发布

在“2013 中国物流与采购博览会”上举行颁奖典礼，颁发荣誉证书。

六、语言与会议

本会议以中文为工作语言，会议期间将提供同声传译。

七、报名事宜与报名截止日期

凡有意参加者，请速向本会议秘书处联系，以便安排。

报名截止日期：2013年1月10日（星期日）下午17:00。

逾期恕不受理，特此公告。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秘书处 宣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C座1503室

联系人：王丁平、晏庆华

联系电话：010—58566588-116、117

18601254631 13381361756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13年1月7日印发



附件 1:

“中国物流信息化优秀应用企业”评选推荐表

“2013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企业简介	主要业务领域	主要应用系统	主要应用成效	主要应用案例	推荐理由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可推广的理念、方法、技术等（可通过案例的形式进行描述）					本企业物流信息化的主要经验

效益评估	(对企业的物流信息化应用情况进行简单描述并作效益评估,可加附页)
------	----------------------------------

其他表现	(商业模式、市场服务、行业竞争力、信用等级、行业知名度等方面的优势,可加附页)
------	---

其他表现	
------	--

其他表现	
------	--

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附件 2:

企业基本情况		财务数据	
企业名称		上年度营业收入 (万元)	上年度营业收入增 率 (%)
法定代表人		上年度利润 (万元)	上年度利润增长 率 (%)
主营业务	(对企业产品内容进行介绍,包括产品设计和规划、产品研发状况、产品定位、用户类型和数量等方面,可附页)		
应用和服务			

(商业模式、管理制度、行业竞争力、信用等级、行业知名度等方面，可附页)

苏州鼎投平“商论鼎表外引息引商研团中(105”

其他表现

中 项目来源

2017-2018
年公司经营
发展情况

10000

单位说明

(公章)
年 月 日